

关于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询问函的复函

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16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询问函》。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对于贵公司所询问情况，经本公司认真核查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2. 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回复！



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

关于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询问函的复函

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询问函》。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对于贵公司所询问情况，经本公司认真核查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2. 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回复！

上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

